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3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儒意投资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补选洪雯雯女士和赵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董事离任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组成如下：

委员会	委员会主任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叶慧	叶慧、王磊、龚峤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